

政府采购编号：QXCGZX2026A-14

迁西县政府采购 询价通知书

项目名称：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
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

项目单位：迁西县教育局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8 月

声明

为了保证采购活动的公开、公正、公平，特此郑重声明：本文件及有关附件作为询价依据，对供应商及参与人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必须按照本文件的约定进行，由于对询价通知书的误解而造成的无效响应或其他情况，后果自负。

构成本询价通知书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询价通知书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询价公告、项目内容及要求、询价供应商须知、询价程序及成交原则、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中心负责解释。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目录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4
第二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	6
第三部分	询价供应商须知	15
第四部分	询价程序及成交原则	25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30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6
附件		61

第一部分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 9 点 00 分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QXCGZX2026A-14

项目名称：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79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790000 元。

采购需求：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运送安装到项目学校并调试完毕。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该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3）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信用记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8 月 20 日，每天上午 9 点—12 点，下午 2 点—5 点（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

方式：网上免费下载；售价：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

地点：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登录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 唐山电子交易系统将加密版响应文件上传至“投标/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不用提交纸质响应文件。

五、开启、解密（远程解密）

时间：2026 年 8 月 26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迁西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二开标室。本项目采用网上全流程电子化采购。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不需到现场。

解密：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完成对其递交的电子文件的解密，解密时长 30 分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标。未通过交易平台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报名及下载询价通知书的流程见附件。

2、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gzy.xzspj.tangshan.gov.cn:8088/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或者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点击“交易响应方登录”进入系统，选择【唐山市】进入“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市场主体”系统，选择左侧“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

3、本公告发布媒体：河北省政府采购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迁西县教育局

地址：迁西县城关喜峰北路 88 号

联系方式：杨爱红 0315-56615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迁西县城关津源西街迁西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迁西县城关喜峰北路与津源西街交叉口西行 300 米路南，迁西县妇幼保健院西侧）

联系方式：0315-566887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建伟

电话：0315-5668872

附件：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标。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库通过资格确认（注册登记）并办理其中任意一家 CA 证书（包括河北 CA、山西 CA、北京 CA、联通 CA、CQCCA、CFCA）的供应商可直接用账号密码登陆“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本项目的询价通知书，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及变更。未通过交易平台下载询价通知书的供应商，其提交的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报名及下载询价通知书的流程为：使用 IE11 以上版本浏览器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hebei.gov.cn/hbggfwpt/>）点击“交易响应方登录”进入系统，选择【唐山市】进入“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市场主体”系统，选择左侧“业务管理”菜单下的“填写投标信息”，找到对应项目进行投标。完成后在“招标文件下载”菜单下载相应采购文件。在下载文件前投标人需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唐山市分网”，网站服务大厅（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并安装。投标人凭 CA 秘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信息文件。未注册登记的供应商，须先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行注册，并携带提交上传证件的原件到就近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过审核或通过在线审核。详细注册流程可参考“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唐山市分网”首页“常用下载”栏目中的《市场主体注册登记操作手册》。并办理其中任意一家 CA 证书（包括河北 CA、山西 CA、北京 CA、联通 CA、CQCCA、CFCA）。如已完成注册的无需再次注册。因投标单位自身的原因未能在有效时间内完成注册，将会导致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负。交易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河北 CA：400-707-3355；北京 CA：400-994-3319；山西 CA：400-653-0200；联通 CA：0311-85691619；CFCA400-880-9888；CQCCA13832326174。

第二部分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说明：

本次是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项目所需设备（含软件）材料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至验收合格及保修期内的售后服务等全部由成交人完成。投标人须承担与投标有关的自身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包含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价、备件、配件、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质保及各项税金等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如投标人中标后发现未预见事宜，可能需要增加的材料或其它费用全部由成交人自行解决，采购人不再追加价款。由此引起的违约行为，依照合同约定处理。

为促进数字化助力学前教育高质量优质发展，不断提升我县学前教育办学质量，为迁西县第一幼儿园等 6 所幼儿园配置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具体配备学校如下：

单位名称	平板电脑	复印打印一体机	65 寸触控一体机	75 寸触控一体机
迁西县丰泽幼儿园	40			
迁西县第一幼儿园	40		13	
迁西县第二幼儿园	38			
迁西县静远幼儿园	40			
迁西县北岸新区幼儿园	38			4
新集中心幼儿园		1		
数量	196	1	13	4

二、政府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金额：790000.00 元（大写：柒拾玖万元整）（响应文件中报价高于此预算及最高限价的为无效响应。）

三、设备数量及技术规范要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是否强制 节能采购 产品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中小企业划分 标准所属行业	最高单 价标准 (元)
1	平板式计算机	平板电脑	196	台	是	是	否	制造业	无
2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打印一体机	1	台	否	否	否	制造业	无
3	触控一体机	75 寸触控一体机	4	台	否	否	否	制造业	无
4	触控一体机	65 寸触控一体机	13	台	否	否	否	制造业	无

注：1、根据《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印发〈河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标准〉的通知》（冀财资〔2022〕69号）（市、县从本地区规定）规定，省级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及家具配置价格不得超过文件中的价格上限标准（如涉及）。采购清单中规定最高单价标准的，响应文件中单价高于最高单价标准的为无效投标。

2、强制节能采购产品必须具有最新一期《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的认证证书，投标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为无效投标。

3、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由询价小组组长在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监督下抽取）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以上产品成交供应商负责运送安装到项目单位。并须提供安装所需的辅材，辅材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在报价时要计算在内。

5、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同意，允许采购进口产品（详见采购清单），可以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对未注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竞争。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投标人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详见“第三部分 询价供应商须知，14、采购政策执行”。

6、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工业	从业人员(X) 营业收入(Y)	人 万元	$X \geq 1000$ $Y \geq 40000$	$300 \leq X < 1000$ $2000 \leq Y < 40000$	$20 \leq X < 300$ $300 \leq Y < 2000$	$X < 20$ $Y < 300$

说明：

1.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二）详细技术规范及要求

序号	名称	详细参数	数量
1	平板电脑	一、配置要求： 1、CPU：要求采用 ARM 架构， ≥ 8 核，至少 4 个单核，最高主频 $\geq 2.0\text{GHz}$ ； 2、存储容量：内存 $\geq 6\text{GB}$ ，存储 $\geq 128\text{GB}$ ；3、屏幕尺寸：11 英寸 $\leq$ 屏幕	196

	脑	4、屏幕类型：IPS 屏或 OLED 屏；5、屏幕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200$； 6、最大屏幕亮度值$\geq 400\text{nits}$；7、电池典型值容量$\geq 7500\text{mAh}$； 8、摄像头像素：前置摄像头≥ 500 万，后置摄像头≥ 800 万； 9、内置麦克风≥ 1 个，内置扬声器≥ 2 个； 10、接口：≥ 1 个 Type-C 接口（支持数据传输、连接外部设备、充电）； 11、WIFI：支持 802.11 a/b/g/n/ac 无线协议，支持蓝牙 5.1 协议并向下兼容； 12、机身厚度≤ 8.0 毫米，机身重量$\leq 500\text{g}$； 13、操作系统：Android 11 及以上或 Harmony 3.0 及以上 14、须通过国家强制性 CCC 认证，投标时提供 CCC 证书； 二、终端管控软件功能要求： 终端管控软件整体须具备应用管理模块，网址管理模块，信息管理模块，日志管理模块，主题管理模块，设备管理模块，策略管理模块等。 1、平板终端预制安全管控桌面代替系统默认桌面，限制用户随意修改系统设置，禁止用户自行退出管控桌面。 2、严格进行全面的网络控制，用户在平板上无法访问未授权的网页地址和资源。对特殊应用可以单独设置开放网络权限。 3、可查看平板端应用启用日志、应用使用日志、安装卸载日志、网络连接日志、设备操作日志、设备位置记录、关联软件列表、推送指令日志、解锁屏幕日志。（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4、可查看平板当前使用屏幕、查看平板文件并进行下载、查看平板足迹、查看平板的登录记录。 5、平台运维服务：7*24 监控系统各项指标，SaaS 平台运营方专人维护操作系统、应用服务、平台服务和用户并发；系统架构持续优化，即时响应和满足用户使用量增长情况下各种变化。 6、将管理界面已设置好的项目绑定组策略，根据使用需要打开或关闭开关接口，设定自启动应用、禁止启动应用、应用霸屏及设定设备允许连接的 WIFI。（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7、设备具有禁止 Recovery 模式下恢复出厂设置功能。 8、允许应用白名单软件自动更新升级安装。 9、支持添加自定义平板页面的主题，包括对应用图标、应用名称、桌面主题背景等进行自定义设置。（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10、支持对在线的设备发送远程指令，包括关机、重启、锁定、绑定、解绑、恢复出厂设置、退出管控恢复平板原生系统操作。 11、支持设置在当前时间平板终端某一应用或多个应用可使用的时长。 12、支持设置在未来某一时间，平板终端某一应用或多个应用可使用的时长。	
2	复印打印一体机	A4 黑白打印/复印/扫描激光一体机 1、首页打印时间≤ 8.5 秒，支持自动双面打印。2、打印速度≥ 34 页/分钟。 3、月负荷量最大≥ 25000 页，内存 256MB，ADF 容量≥ 50 页。 4、支持身份证复印、票据复印、多页合一复印、克隆复印、海报复印、手动双面复印、逐份复印。 5、扫描输出功能：扫描到 PC、邮件、FTP、U 盘等。 6、耗材类型：鼓粉分离，随机鼓组件≥ 15000 页，随机粉盒≥ 3000 页	1
3	75 寸触控一体机	一、显示要求： 1、显示尺寸（屏幕对角线）：≥ 75 英寸；液晶面板：A 规及以上；分辨率：3840×2160；屏幕比例：16:9。 2、整机显示具有防蓝光及防眩光功能，背光灯源中加入稀土元素抑制波长为 400-440 纳米以内的蓝光发生，减少对人眼的危害。（投标时须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 3、表面钢化玻璃硬度不低于 9H，雾度范围 2%-5%，透光率不低于 92%，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cd/m^2。 二、结构： 1、前框后壳均采用金属材质。 2、前置按键≥ 8 个，至少包括开关、主页、菜单、录屏、还原、信号源、节能、护眼。前置开关键可以实现节能、开关 OPS 电脑、开关一体机功能；支持前置按键将 OPS 系统还原	4

	功能。支持前置按键使系统进入节能状态。 3、前置接口≥ 6个,其中HDMI≥ 1个, TOUCHUSB≥ 1个, USB≥ 3个, TYPE-C≥ 1个, 其中至少包含3个USB3.0, 安卓和PC系统共用的USB接口≥ 3个。 三、触摸系统要求: 1、触摸点数: 20点或以上; 触摸方式: 红外触摸感应, 免驱动。 2、整机提供三边物理快捷键≥ 48个, 每边≥ 16个。(投标时须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 四、功能要求: 1、在安卓系统下能够实现白板书写、文档编辑、媒体播放、网页浏览等功能。 2、触摸一体机板载安卓版本≥ 14.0, 触摸一体机运行内存$\geq 4G$, 存储内存(非插卡扩展)$\geq 32G$。 3、整机在任意通道下, 通过手势在整机下方任意位置调出设置菜单。整机支持信号源通道重新命名功能。 4、整机具有温度监控保护功能, 能够根据温度变化显示不同的颜色;≥ 3套主题风格用户可随意切换。 5、支持将OPS系统屏幕下移并选择下移比例, 可下移屏幕1/2。 6、具备五指息屏、三指跟随功能。具备全通道减滤蓝光护眼功能; 具备环境光传感器, 可以根据外界光照强度自动调节屏幕亮度; 设备支持环绕音, 数字音频输出方式包括PCM、Auto、Bypass, 均衡器可设置声音五段均衡。 7、支持≥ 3种开机模式选择, 上电开机、上电待机、上电记忆。 五、电脑配置 1、配置CPU不低于I5十代/内存$\geq 8G$/固态硬盘$\geq 256G$。 2、集成显卡/集成千兆网卡/支持wifi/预装win10操作系统。 3、采用符合OPS规范的80pin接口。 六、白板软件要求: 1、多注册登录: 支持微信扫码、手机号和验证码登录等登录方式。 2、要求具有多种笔工具: 至少包括粉笔、毛笔、软笔、图章笔、纹理笔、激光笔、方块笔、智能笔、竹笔、荧光笔, 支持保存本次画笔设置(种类、粗细、颜色等), 下次开机可继续沿用。中标后须进行该功能演示。 3、语文学科工具: 1) 成语词典: 支持根据关键字模糊查找成语、解析成语含义、朗读成语、标注拼音; 2) 古代诗词: 支持根据题目、作者查找诗词, 配备诗词朗读音频, 音频可调节播放进度条、音量, 提供作者介绍、诗词介绍、诗词释义、注释功能; 3) 朗读文字: 在朗读面板里输入文字进行朗读, 支持调整朗读语速; 4) 汉字笔画: 支持通过自动、手动、展开的方式查看笔顺, 其中展开是一次性按书写顺序将每一步笔画展开显示; 5) 拼音朗读: 可朗读声母、韵母、整体认读音节, 韵母包括单韵母、复韵母、鼻韵母, 内置拼音儿歌。 4、认识乐器: 提供不少于6种西洋乐器, 须至少包含: 长号、小号、圆号、小提琴、大提琴、手风琴等; 不少于10种传统乐器, 须至少包含: 唢呐、古琴、琵琶、二胡、扬琴、古筝、箫、横笛、竖笛、锣等; 不少于2种民族乐器, 须至少包含: 马头琴、腰鼓等乐器图片, 可显示对应乐器的介绍。(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5、币值运算: 支持用户自定义题干内容, 可选择不同面值数量的人民币进行运算, 面值素材不少于7种, 如: 一百元、五十元、二十元、十元、五元、一元、五角、两角、一角等, 支持学生自主选择运算结果。 6、美术学科工具: 提供铅笔、毛笔、油画笔工具, 支持模拟调色盘进行混合调色。 7、地理学科工具: 提供中国地形分布地图, 展示中国高原、山脉、丘陵、平原、盆地分布情况; 民族分布地图, 展示中国各民族分布聚集情况。(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8、AI 魔术擦: 可以实现对白板软件中插入的图片内容进行圈选删除指定物体或人像, 删除后白板软件能自动补齐、填充背景, 使画面完整和谐, 没有修改痕迹, 中标后须进行该功能演示。 9、音效库: 内置不少于3种音效, 包括正确、错误、欢呼, 老师在播放课件时, 能播放音效配合教学, 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 表情包: 内置卡通形象表情包, 支持不少于5个表	
--	---	--

		情, 包括鼓掌、打招呼、思考、哭泣、高兴等表情。 七、自动开启程序系统: 可定时开启应用程序、文件, 同时可设置开启的时间, 可精确到分钟。 1、可通过添加指定文件或应用, 以及对所选应用启动时间节点的编辑, 达到按照预设的时间, 完成对所需软件的定时开启。 2、可对程序列表中的计划任务进行任意添加、移除、开始、停止等操作, 无数量限制。 3、在计算机系统启动完成时自动按照预设好的计划进行工作。 4、计划任务可以在计算机之间传递和复制, 即可自动实现不同计算机同步开启相应的文件。 5、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八、文件监测系统: 监测应用程序、文件操作, 同时对文件操作的方式、时间、和操作后的改变状态进行记录。 1、可自行选择所要监控的目录, 进行实时监测; 显示所监测文件的目录及文件的详细信息; 可创建文件, 删除文件, 开启/关闭监测功能。 2、显示用户对监测程序/文件 (包括自行安装的娱乐软件) 的操作记录, 可按操作时间、操作类型、内容等进行列表展示, 可一键清空监测日志。 3、可设置系统的开机监测, 最小化运行; 可设置监测文件数量。 4、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九、演示文稿助手软件: 1、软件可以与 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WPS Office 配合使用, 在文档调至播放状态时软件自动启动并运行。 2、在文档播放状态下, 屏幕左下/右下侧显示翻页按钮, 屏幕中底部显示选择、画笔、橡皮擦、放大镜、板中板功能。 3、支持在文档播放状态下: 预览文档的缩略图, 文档的跳页展示; 对页面进行标注, 标注墨迹的原稿显示并保存; 对文档播放页面局部放大, 放大区域及放大倍数可随意调节; 调出板中板, 且支持批注、局部擦除、一键清屏、任意增加白板页面等功能。 4、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十、语音对话互动软件: 1、可通过语音指令: 唤醒互动软件、调整系统音量到指定值、打开 ppt、word、excel、txt 等文件, 并可执行窗口最大化、最小化、播放 ppt、关闭窗口、将词语、短语、句子进行中译英、英译中的翻译。 2、可设置开机启动自动运行。 3、可将语音输入直接转换成对应的英文、中文、数字等, 并根据语速和停顿自动添加相应的标点符号。 4、可通过语音指令搜索指定的资源网站, 打开对应的资源, 精确到学段、年级、学科、上下册、课程名称。 5、可通过反馈窗口实时查看麦克风检测、网络延迟情况、语音指令识别情况。	
4	65寸触控一体机	一、显示要求: 1、显示尺寸 (屏幕对角线): ≥ 65 英寸; 液晶面板: A 规及以上; 分辨率: 3840×2160; 屏幕比例: 16:9。 2、整机显示具有防蓝光及防眩光功能, 背光灯源中加入稀土元素抑制波长为 400-440 纳米以内的蓝光发生, 减少对人眼的危害。(投标时须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 3、表面钢化玻璃硬度不低于 9H, 雾度范围 2%-5%, 透光率不低于 92%, 屏幕亮度不低于 350 cd/m^2。 二、结构: 1、前框后壳均采用金属材质。 2、前置按键 ≥ 8 个, 至少包括开关、主页、菜单、录屏、还原、信号源、节能、护眼。前置开关键可以实现节能、开关 OPS 电脑、开关一体机功能; 支持前置按键将 OPS 系统还原功能。支持前置按键使系统进入节能状态。 3、前置接口 ≥ 6 个, 其中 HDMI ≥ 1 个, TOUCHUSB ≥ 1 个, USB ≥ 3 个, TYPE-C ≥ 1 个, 其中至少包含 3 个 USB3.0, 安卓和 PC 系统共用的 USB 接口 ≥ 3 个。 三、触摸系统要求: 1、触摸点数: 20 点或以上; 触摸方式: 红外触摸感应, 免驱动。	13

	2、整机提供三边物理快捷键≥ 48个，每边≥ 16个。（投标时须提供检测报告扫描件） 五、功能要求： 1、在安卓系统下能够实现白板书写、文档编辑、媒体播放、网页浏览等功能。 2、触摸一体机板载安卓版本≥ 14.0，触摸一体机运行内存$\geq 4G$，存储内存（非插卡扩展）$\geq 32G$。 3、整机在任意通道下，通过手势在整机下方任意位置调出设置菜单。整机支持信号源通道重新命名功能。 5、整机具有温度监控保护功能，能够根据温度变化显示不同的颜色；≥ 3套主题风格用户可随意切换。 5、支持将 OPS 系统屏幕下移并选择下移比例，可下移屏幕 1/2。 6、具备五指息屏、三指跟随功能。具备全通道减滤蓝光护眼功能；具备环境光传感器，可以根据外界光照强度自动调节屏幕亮度；设备支持环绕音，数字音频输出方式包括 PCM、Auto、Bypass，均衡器 可设置声音五段均衡。 7、支持≥ 3种开机模式选择，上电开机、上电待机、上电记忆。 五、电脑配置 1、配置 CPU 不低于 I5 十代/内存$\geq 8G$/固态硬盘 $\geq 256G$。 2、集成显卡/集成千兆网卡/支持 wifi/预装 win10 操作系统。 3、采用符合 OPS 规范的 80pin 接口。 六、白板软件要求： 1、多注册登录：支持微信扫码、手机号和验证码登录等登录方式。 2、要求具有多种笔工具：至少包括粉笔、毛笔、软笔、图章笔、纹理笔、激光笔、方块笔、智能笔、竹笔、荧光笔，支持保存本次画笔设置（种类、粗细、颜色等），下次开机可继续沿用。中标后须进行该功能演示。 3、语文学科工具： 1)成语词典：支持根据关键字模糊查找成语、解析成语含义、朗读成语、标注拼音； 2)古代诗词：支持根据题目、作者查找诗词，配备诗词朗读音频，音频可调节播放进度条、音量，提供作者介绍、诗词介绍、诗词释义、注释功能； 3)朗读文字：在朗读面板里输入文字进行朗读，支持调整朗读语速； 4)汉字笔画：支持通过自动、手动、展开的方式查看笔顺，其中展开是一次性按书写顺序将每一步笔画展开显示； 5)拼音朗读：可朗读声母、韵母、整体认读音节，韵母包括单韵母、复韵母、鼻韵母，内置拼音儿歌。 4、认识乐器：提供不少于 6 种西洋乐器，须至少包含：长号、小号、圆号、小提琴、大提琴、手风琴等；不少于 10 种传统乐器，须至少包含：唢呐、古琴、琵琶、二胡、扬琴、古筝、箫、横笛、竖笛、锣等；不少于 2 种民族乐器，须至少包含：马头琴、腰鼓等乐器图片，可显示对应乐器的介绍。（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5、币值运算：支持用户自定义题干内容，可选择不同面值数量的人民币进行运算，面值素材不少于 7 种，如：一百元、五十元、二十元、十元、五元、一元、五角、两角、一角等，支持学生自主选择运算结果。 6、美术学科工具：提供铅笔、毛笔、油画笔工具，支持模拟调色盘进行混合调色。 7、地理学科工具：提供中国地形分布地图，展示中国高原、山脉、丘陵、平原、盆地分布情况；民族分布地图，展示中国各民族分布聚集情况。（投标时提供该功能截图） 8、AI 魔术擦：可以实现对白板软件中插入的图片内容进行圈选删除指定物体或人像，删除后白板软件能自动补齐、填充背景，使画面完整和谐，没有修改痕迹，中标后须进行该功能演示。 9、音效库：内置不少于 3 种音效，包括正确、错误、欢呼，老师在播放课件时，能播放音效配合教学，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表情包：内置卡通形象表情包，支持不少于 5 个表情，包括鼓掌、打招呼、思考、哭泣、高兴等表情。 七、自动开启程序系统： 可定时开启应用程序、文件，同时可设置开启的时间，可精确到分钟。 1、可通过添加指定文件或应用，以及对所选应用启动时间节点的编辑，达到按照预设的时间，完成对所需软件的定时开启。	
--	--	--

	2、可对程序列表中的计划任务进行任意添加、移除、开始、停止等操作，无数量限制。 3、在计算机系统启动完成时自动按照预设好的计划进行工作。 4、计划任务可以在计算机之间传递和复制，即可自动实现不同计算机同步开启相应的文件。 5、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八、文件监测系统： 监测应用程序、文件操作，同时对文件操作的方式、时间、和操作后的改变状态进行记录。 1、可自行选择所要监控的目录,进行实时监测；显示所监测文件的目录及文件的详细信息；可创建文件，删除文件，开启/关闭监测功能。 2、显示用户对监测程序/文件（包括自行安装的娱乐软件）的操作记录，可按操作时间、操作类型、内容等进行列表展示，可一键清空监测日志。 3、可设置系统的开机监测，最小化运行；可设置监测文件数量。 4、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九、演示文稿助手软件： 1、软件可以与 Microsoft Office PowerPoint、WPS Office 配合使用，在文档调至播放状态时软件自动启动并运行。 2、在文档播放状态下，屏幕左下/右下侧显示翻页按钮，屏幕中底部显示选择、画笔、橡皮擦、放大镜、板中板功能。 3、支持在文档播放状态下：预览文档的缩略图，文档的跳页展示；对页面进行标注，标注墨迹的原稿显示并保存；对文档播放页面局部放大，放大区域及放大倍数可随意调节；调出板中板，且支持批注、局部擦除、一键清屏、任意增加白板页面等功能。 4、投标时提供软件著作权证明文件扫描件。 十、语音对话互动软件： 1、可通过语音指令：唤醒互动软件、调整系统音量到指定值、打开 ppt、word、excel、txt 等文件，并可执行窗口最大化、最小化、播放 ppt、关闭窗口、将词语、短语、句子进行中译英、英译中的翻译。 2、可设置开机启动自动运行。 3、可将语音输入直接转换成对应的英文、中文、数字等，并根据语速和停顿自动添加相应的标点符号。 4、可通过语音指令搜索指定的资源网站，打开对应的资源，精确到学段、年级、学科、上下册、课程名称。 5、可通过反馈窗口实时查看麦克风检测、网络延迟情况、语音指令识别情况。	
--	--	--

四、工期要求：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运送安装到项目学校并调试完毕。

按照项目工期安排，供应商须在合同签订 30 日内完成所有相关设备、设施、系统的安装调试工作。

五、安全标准：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或企业标准，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六、服务要求

1.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地方、行业、团体或企业标准，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

2. 售后服务：

1) 报价包含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价、备件、配件、货物运输到指定

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质保及各项税金等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

2) 产品质保期：验收合格后开始计算，投标产品投标人应保证不低于一年质量保证期及上门服务，软件终身免费升级。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对所投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维修换件保养费用和备品备件发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

3) 产品故障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安排专人负责维护，设备出现故障应在 1 小时内做出响应，24 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提供上门服务，确保设备正常工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同等配置的备用设备，供用户正常使用。

4) 培训：应委派具有丰富经验的培训教员提供培训服务。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培训相关费用。

内容：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协商确定；

培训次数：视采购人使用人员掌握情况由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协商确定；

人数：按采购人实际需求确定；

时间：按采购人实际需求确定；

地点：设备所在地。

5)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2020]123 号文件，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执行。

6) 采购的产品是市场监管总局发布的《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最新版本）内的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须具有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相应产品上须加施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

7)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如果供应商和厂家的产品技术升级，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供应商和厂家应对采购人进

行升级服务。

七、知识产权

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除非招标文件特别规定,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八、其他要求

1、响应文件中必须注明所有设备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产地(具体到省、市,直辖市具体到区)及生产厂家,且不得低于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技术参数要求。

2、所有供货设备必须是全新原装且原厂包装未开封,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检测标准。

3、所有供货设备的有关证书、附件齐全,包括标准配置必备件、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卡、保修证书、随机资料、随机软件、随机附件、使用说明书等。

4、投标人必须在响应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部分及招标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5、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第三部分 询价供应商须知

一、基本说明

1、采购代理机构：指组织本次招标活动的政府集中采购机构—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2、投标人：指领取询价通知书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采购人：迁西县教育局。

4、货物：指成交人按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应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

5、“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投标人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投标费用：不管本次询价定标与否，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询价通知书由六个部分组成，分别是“询价公告”、“项目内容及要求”、“询价供应商须知”、“询价程序及成交原则”、“政府采购合同”、“响应文件格式”。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对询价通知书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构成询价通知书的一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8、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政府采购中心或者询价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政府采购中心或者询价小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ebei.gov.cn>）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含有关通知、更正公告、变更公告等），政府采购中心将以在本次询价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出。投标人未收到有关通知，采购中心不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采购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9、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投标人不需要到开标现场，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提前进入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直接登录网址 <http://ggzy.xzspj.tangshan.gov.cn:8088/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或者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jy.xzspj.tangshan.gov.cn:8088/tangshan/>）点击“市场主体登录”进入系统，选择【唐山市】进入“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市场主体”系统，选择左侧“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开标结束后，请勿关闭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届时需实时查看互动交流，关注发布的指令。

10、询价小组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11、当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少于三家时，采购终止。

12、如在采购各环节中出现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处罚。供应商有下列情形

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3、采购文件中对围标串标甄别及认定作出如下规定：经甄别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响应)并认定涉嫌串通投标，评标(审)及认定情况应在评标(审)报告中载明。

(1) 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软件加密锁、编制或上传投标(响应)文件的电脑机器码(计算机的网卡、MAC 地址、CPU、硬盘和主板的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不同投标人的投标资料制作出自同一份 U 盘文件等；

(2) 从同一 IP 地址上传投标(响应)文件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3) 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包括等差数列或规律性百分比)的；

(4) 不同投标人(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高度相似或雷同的；

(5) 不同单位上传投标(响应)文件时的操作人姓名或联系电话相同的；

(6)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7)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8)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9)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1) 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12) 供应商之前存在高度契合，如供应商注册地址、办公地址、文件接收地址等相同且不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13) 其他涉嫌串通投标的情形。

14、采购政策执行：

(1)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2.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发〔2022〕12 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

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对所投产品均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

①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采购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询价小组不予采纳。

②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或照片）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③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④依据财库〔2020〕46号文件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2）根据《建立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规定，采购货物中含有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带★的产品或技术参数中要求必须通过节能产品认证的，投标产品必须具有最新一期《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的认证证书，投标时响应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为无效投标。

（3）为响应《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要求，对于国家没有强制采购要求或技术参数中也没有必须采购节能产品的，投标产品通过节能产品认证，在技术、服务等同等情况下，优先采购，投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

（4）为响应《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的要求，对于技术参数中没有必须采购环境保护标志产品要求的，投标产品通过环境标志产品认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情况下，优先采购，投标时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

特别说明：对于同时通过节能产品认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的产品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项的产品。

（5）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①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②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部分项目内容及要求“（一）采购清单”。

③招标文件未特别注明接受“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④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落实《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⑤关于本国产品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投标人应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6）分支机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须具有其总公司（行）授权，分支机构资质按其总公司（行）授权范围认定或出具总公司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

15、投标人信用查询及使用规则：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 “ 中 国 政 府 采 购 网 (<http://www.ccgp.gov.cn>) ” 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以评标时查询为准）。列入以上名单的投标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

16、同品牌询价说明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询价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询价活动。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询价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供应商响应文件为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询价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17、询价有效期

（1）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自询价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2）在原定询价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中心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投标人提出延长询价有效期的要求。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扣留询价保证金，同意延长询价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但需相应延长询价保证金的有效期。

18、投标人领取本询价通知书后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中心或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领取本询价通知书后对本文件有异议或疑问的，请在法定时限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中心以书面形式提出，若未在法定时限内提出质疑即视为完全同意本询价通知书的各项约定。

19、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质疑函的接收方式为书面形式，接收部门为采购人（迁西县教育局）和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人的联系人、电话及地址：详见“询价公告”；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的联系人及电话：郭建伟 0315-5668871；地址：迁西县城天津源西街迁西县政务服务中心三楼见证科（迁西县城关喜峰北路与津源西街交叉口西行 300 米路南，迁西县妇幼保健院西侧）。

（2）供应商质疑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六章质疑与投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章质疑与投诉、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

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和“《河北省政府采购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指南》（冀财采[2023]10号）”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执行。

（3）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

（4）本文件涉及采购程序内容由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负责解释。采购人负责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质疑以及其他事项的答复（包括技术服务规范、商务条款、安全、期限、合同、付款、验收等一切采购需求和要求）。

20、规范编制：

供应商为采购人、政府采购中心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询价通知书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21、本文件对投标供应商的所有要求均视为投标供应商应遵守的实质性条款。

二、询价保证金

本次采购不需要缴纳保证金。

三、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10%，中标公告发布后，签订合同前到政府采购中心办理交纳手续，将保证金交至迁西县教育局。（履约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办理履约保证金退还手续后全额无息退还；如未能如约履行合同或验收不合格，履约保证金将被全额扣缴。

四、响应文件的编写

1、响应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政府采购中心就询价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外文资料与中文译本不一致之处，以中文译本为准。

2、投标人应仔细阅读询价通知书的所有内容，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使其投标对询价通知书做出实质性响应，并保证所提交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供应商未根据投标情况明确作出响应，照搬照抄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并未提供技术资料或提供资料不详的，询价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供应商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作出解释、做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询价小组有权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报价：以人民币报价，单位：元。投标供应商须承担与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投标报价包括本次采购的货物本身价、备件、配件、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质保及各项税金等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如投标供应商成交后发现未预见事宜，可能需要增加的设备或其它费用全部由成交人自行解决，采购人不再追加价款。由此引起的违约行为，依照合同约定处理。

4、响应文件：按本文件“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所列内容和格式编写。投标人须对响应文件中所有扫描件或照片的清晰度、与原件的一致性负责，因上述原因导致评审不通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通过“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hebpr.cn/tangshan/>)”，网站服务大厅（常用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信息文件。采购文件包含两种格式，包括①格式一（.tszf）；②格式二（.dpf）。

投标人应使用编制工具编制响应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签名。电子交易系统不接受潜在的投标人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签名的响应文件。潜在的投标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销。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www.hebpr.cn/tangsha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中心将拒收。

投标人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tsz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加密。

五、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响应文件应按本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顺序制作，制作目录、索引，每页需连续编页码。

2、响应文件在需要签字的地方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名或签章；响应文件在需要盖章的地方加盖电子签章并在所有复印件上加盖电子公章。签名、签章位置不得影响文件信息，因信息不清导致的评审不合格，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六、成交供应商纸质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成交后必须递交与平台上传文件一致的纸质（若内容不一致所产生的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响应文件两份和 U 盘电子版响应文件 1 份（电子版响应文件为利用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非加密文件）。纸质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七、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包含封面、资格审查资料（见第四部分：“资格审查资料表”）和响应文件正文）（*.tstf 格式），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上传到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注意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2. 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到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并在规定的时间内远程解密。

3. 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失败，参与的采购活动将被拒绝。在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中心拒收。

4. 交易系统接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标准时间，并为网上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时间戳。投标人应当合理安排响应文件的提交时间，确保在询价文件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递交时间以交易系统成功接收的时间为准。

5. 采购中心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同时，应保证响应文件中不含病毒或者其他恶意程序。

7. 下列情形视为响应文件未递交：

7.1. 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7.2. 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7.3.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询价通知书制作响应文件的。

7.4. 如因投标人丢失、损坏 CA 数字证书等自身原因造成响应文件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的，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无法导入或无法完整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采购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经政府采购（或公共资源）管理部门批准，应暂停或终止电子化政府采购活动：

1. 因互联网中断、停电、病毒入侵、不可抗力等非可控因素，导致交易系统不能正常运行的。

2. 服务器等硬件设备发生故障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交易系统的。

3. 交易系统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4. 交易系统出现安全漏洞导致泄密的。

5.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若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经政府采购（或公共资源）管理部门批准，采取以下处理办法：

1. 宣布项目暂停，并通知投标人，待交易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后，重新恢复暂停的项目。

2. 宣布终止该项目在网上政府采购系统中的运行程序，并通知采购人重新组织招标。

八、如报价或相关资质均不能满足本次政府采购需求，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将另行组织采购，供应商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询价采购而发生的各项费用。

九、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付款。

十、验收方式：

1) 产品安装完毕并调试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会同中标供应商依据其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有关资料共同检验。

2) 按照冀财采【2019】16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照响应文件和合同对标的物数量及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等进行核实，对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仍中标（成交）的供应商，重点验收其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报告报采购办备案。验收聘请专家组成验收小组，聘请专家相关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费用标准依据《河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冀财采【2025】12 号）“第二十七条评审专家相关费用与支付”执行。

十一、无效投标：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即视为无效投标：

- 1、未按规定方式、时间、金额递交询价保证金的；
- 2、投标人不具备竞询价通知书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响应文件未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未按询价通知书要求的格式加盖公章的；
- 4、响应文件出现多个投标方案；
- 5、投标报价超出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投标限价或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6、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
- 7、投标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 8、响应文件含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的；
- 9、未按规定时间投标的；
- 10、响应文件未对询价通知书各方面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 11、除规定的签字外，响应文件中规定打印的内容，如因手写、无法辨认或可能引起歧义的；
- 12、投标人串通投标或涉嫌串通投标的；

- 13、未通过交易平台下载询价文件的；
- 14、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

十二、废标条款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即予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通知书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第四部分 询价程序及成交原则

一、询价小组组成

采购人（迁西县教育局）依法临时组织成立询价小组，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在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共三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询价工作程序

1.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小时内，提前进入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询价程序须知如下：

1.1 选择进入对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在线签到，将 CA 密钥插入电脑并做好解密准备，在主持人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完成解密的投标供应商点击“唱标确认”进行确认，对未确认的投标单位进行默认唱标操作。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视为无效响应文件。登录唐山不见面开标大厅，根据操作手册（请在唐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常用下载中下载）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在询价过程中如有疑义请及时在讨论组中反馈。**供应商未按时加入开标会议区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对询价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将无法看到解密指令、废标及澄清、唱标、询价结果等情况，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2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密钥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或采购中心原因或网上开标大厅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询价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友情提示：请使用制作响应文件 CA 密钥进行解密】。

1.3 询价全过程中，各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1.4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询价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

电脑（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暂只支持 IE11 及以上）、高速稳定的网络（独享网络带宽 4M 以上）、电源（不间断）、CA 密钥、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音响）等；建议供应商具备的软件设施有：安装河北省通用数字证书驱动最新版本。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供应商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供应商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开标结束后，请勿关闭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届时需实时查看互动交流，关注发布的指令。

2、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采购人代表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资格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评审内容
1	投标人应符合的基本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根据供应商企业性质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①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还需提供该分支机构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授权书或者授权分支机构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文件； ②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
		(2)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提供了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2	诚信情况		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必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以评标时查询为准）。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符合性审查。依据询价通知书的规定，询价小组从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询价通知书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有效，且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
		报价唯一	只能在限价范围内报价，经修正后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2	完整性审查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对询价通知书内容全部作出响应。

3	招标文件 的响应 程度 审查	质量技术	满足询价通知书提出的技术和功能要求。
		完成期限	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售后服务	满足询价通知书要求。
		投标有效期	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
		响应文件格式	满足询价通知书规定。
		其他	...

4、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或者询价小组认为需要澄清的其他方面，询价小组将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右上角的“查看询标事项”模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应该在规定时间内在线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如因投标单位原因，专家评委及代理机构无法与其获得联系，视为默认询价小组的评标结果。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电子签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异常低价审查

(1) 在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询价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①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②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

③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leq$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④询价小组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询价小组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才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询价小组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

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询价小组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询价小组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6、报价修正

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规则修正：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报价表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表的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定标原则

(1)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均合格，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政策折算后的价格）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询价通知书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有效投标人大于等于三名时，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最后一名成交候选人并列的，同时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 成交人确定

采购人委托询价小组确定成交人。询价小组应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第一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第一成交候选人并列的，由询价小组组长在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的监督下采取抓阄方式随机抽取确定成交人。

(3) 询价小组完成评标后，政府采购中心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递交采购人确认。

若成交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

四、成交人确定后，在发布询价公告的媒介上发布成交公告，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向成交人签发《成交通知书》。

五、合同签订

成交人在签订合同前，需到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办理交纳履约保证金相关手续。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安全标准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通知书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通知书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技术和服务要求、安全标准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采购人不签订合同的，将此情况上报财政局采购办处理。

3.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中心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5. 合同备案时合同签字盖章完整，多页合同加盖骑缝章。备案合同承接主体与成交供应商名称一致。合同金额与成交金额一致。合同内容与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及成交结果一致。

六、处罚

1、中标（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者拒不提交所要求的履约保证金的，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中标（成交）人不履行与采购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没有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对采购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七、电子评审的应急措施

1. 因交易系统出现故障无法评审时，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确认后，暂停评审活动，等待故障排除后继续评审。如故障无法排除，由采购中心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作出处理。

2. 采取应急措施时，必须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迁西县教育局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迁西县教育局

乙方（全称）： （供应商）

根据 年 月 日（开标时间）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项目编号：QXCGZX2026A-14）询价采购结果，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QXCGZX2026A-14

(2) 采购计划编号: _____

(3) 项目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单价	金额	备注
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 是 ☒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平板式计算机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验收合格后付款

☐分期付款: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 (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 (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 履约地点：_____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金额的10%

履约担保期限：合同履行完毕后 28 天

(4) 分期履行要求：//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采购人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是，抽查比例：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 履约验收时间：(货物安装调试完毕，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 履约验收程序：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申请，采购人组织验收

(5) 履约验收的内容：1) 产品安装完毕并调试后，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会同中标供应商依据其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质量标准等有关资料共同检验。

2) 按照冀财采【2019】16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对照响应文件和合同对标的物数量及生产厂家、品牌、规格型号、产地等进行核实，对触发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后仍中标（成交）的供应商，重点验收其履约承诺、实际履约情况等。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验收报告报采购办备案。验收聘请专家组成验收小组，聘请专家相关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费用标准依据《河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冀财采【2025】12 号）“第二十七条评审专家相关费用与支付”执行。

(6) 履约验收标准：招标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产权过户登记等)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本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8份，甲方执6份，乙方执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35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迁西县教育局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迁西县城关喜峰北路 88 号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064300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

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

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

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

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指定现场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仲裁地点为_____； (2) 向 <u>迁西县</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下内容且不限于以下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投标人单位名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

目录

- 1、询价声明
- 2、报价表
- 3、技术偏离表
-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5、企业概况
- 6、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照片
- 7、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8、供货计划及配送方案
- 9、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 10、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 11、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12、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项目可不提供)
-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有的话）
- 1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若有的话）

1、询价声明

致：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 QXCGZX2026A-14 询价公告，_____（投标单位全称）正式授权（姓名职务）_____为全权代表，参加迁西县教育局 2026 年购置迁西一幼等幼儿园平板电脑、触控一体机等电教设备项目询价采购的有关活动，我方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tstf 格式）：

根据此声明，我方谨郑重承诺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报价以报价表为准。
- 2、合同履行期限以报价表填写为准
-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通知书并同意其规定，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同意放弃对询价通知书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如果由于我方对询价通知书规定的任何误解和忽略而导致成交后发生的任何风险，其责任我方自负。
- 4、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次询价采购有关的一切数据和资料。同时也理解，贵方不负担我方的任何费用。
- 5、我方将按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6、我方成交后，未能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及时签订合同，贵方有权没收询价保证金。
- 7、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自询价采购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历日。在该期限届满前，对我方始终有约束力。

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来往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标的名称	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元)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保证期									
其他说明									

注：按《项目内容及要求》结合供应商实际情况自行填写，但必须响应《项目内容及要求》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年 月 日

3、技术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要求 参数	投标响应参数（以实 际参数为准）	偏离 情况	备注

- 1、供应商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将货物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逐项、详细的填写。
-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3、根据参数性质，应该确定的参数值其所投相关参数必须是确定的，否则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标时提供）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_____（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
任_____（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是我公司（或者企业、单位）的法定代
表人。电话_____。

特此证明。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或复印处）

4、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人投标时提供)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_____ (姓名、性别、年龄) 是 _____ (公司、企业或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电话_____. 兹委托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询价采购活动, 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的有关事宜。

附全权代表情况: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详细通讯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为: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处)

5、企业概况

供应商（全称）：（电子签章或公章）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组织机构代码或 统一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 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照片

营业执照或身份证等（投标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投标人是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还需提供该分支机构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授权书或者授权分支机构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文件（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采用公司文件或制度的形式授权其分公司独立开展业务的，可以提供其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总公司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文件代替总公司的授权书。）

7、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____（采购人）：

我公司参加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6. 我公司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
7. 我公司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保证承诺的内容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或隐瞒，自愿接受投标被拒绝，并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进行的处罚，若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自愿承担赔偿责任。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承诺函随成交公告一并公示，对发现供应商承诺函不实，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8、供货计划及安装方案

9、质量及售后服务承诺

10、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1、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迁西县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自愿参与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本次采购活动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本次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意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等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和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三）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单位或责任人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或者与招标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
- （七）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的；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十）擅自在合同履行有效期内降低中标货物配置、技术指标等级或质量等级、更换品牌、弄虚作假等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十一）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
- （十二）与招标人串通或接受招标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的数量、配置、技术要求、质量、服务标准等进行虚假验收的；
- （十三）与招标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的；
- （十四）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的；
- （十五）投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的；
- （十六）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十七）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十八）财政、监察部门认定的其他不诚信行为。

投标供应商名称（加盖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2、《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一）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

13、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详见附件二）（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项目可不提供）

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三）（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以不提供）

1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详见附件四）（非监狱企业可以不提供）

注：

1、响应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单位电子签章，不加盖电子签章视为无效投标；

2、营业执照、供应商资格承诺函、特定资格要求（无特定资格要求的不用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或合格的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或分包不用提供）等材料的原件或原件彩色扫描件或照片上传至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tstf 格式）资格审查资料中，未上传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一：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 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 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关于附件一的说明：

（1）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规定，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实施前，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地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3）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4）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投标人还应当提供《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承诺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如投标人未按照前述要求提供相关内容的，不享受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5）中标人提供的本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关于本国产品比例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投产品为本国产品的有关证明文件

【以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为准】

附件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供应商不提供本《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能享受相关国家扶持政策；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重要提示：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1.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1.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1.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1.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

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如若是的话就按照上面格式填写，不是的话就不需要填写。

附件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重要提示：

- 1.投标人若为监狱企业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或扫描件或照片），否则询价小组不予采纳。
- 2.投标人若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证明文件。